

# 成都银行宜宾分行食堂厨师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 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 **SWUEECG202640126**)

###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成都银行宜宾分行食堂厨师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SWUEECG202640126**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项目内容: 采购成都银行宜宾分行食堂厨师外包服务采购项目服务单位**1**名。

预算金额: **22.5**万元/年(含税)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服务期限为**3**年, 合同一年一签, 每年合同履行完成后根据后评价情况进行续签合同。合同期间需保障全年无间断烹饪服务(采购人特殊放假安排除外, 具体以双方约定为准)(详见第三章)。

范围: 本项目划分为**1**个包:

**(01包)**成都银行宜宾分行食堂厨师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分行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01包)**供应商资格能力要求: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供应商还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强制性条件;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 8、供应商已按磋商文件要求报名并获取了磋商文件;
- 9、供应商已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如有)。

###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从2026年5月1日09时00分到2026年5月11日17时00分；

2、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者，请于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注册并登陆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https://swueecg.com/#/index>），按照网上操作流程（资料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获取采购文件（技术咨询电话：028-86123300）。采购人不提供邮购采购文件服务。

本项目磋商文件获取费用：人民币300元/份，须通过供应商银行账户转账方式交纳磋商文件获取费用（不接收个人转账，磋商文件售后不退，磋商资格不能转让），转账前请核实招采平台转账页面的“项目信息”，认真阅读“注意事项”并按照“支付信息”进行转账。（磋商文件获取费用缴纳时间以费用到达指定账户的时间为准，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内未到账的不能获取磋商文件）。

**注：（1）未按照本项要求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无参与资格。（2）本项目磋商文件获取费用由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代理机构收取，项目结束后文件获取费用将划转至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处，相关发票由代理机构开具。（3）文件获取费用发票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招采系统自动开具至供应商预留的邮箱中，请供应商自行查收。**

###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5月19日10时30分；

递交地址：宜宾市叙州区南岸赵场街道清音路6号（西南联交所宜宾分所一楼）。

### 五、采购时间及地点

采购时间：2026年5月19日10时30分；

采购地点：宜宾市叙州区南岸赵场街道清音路6号（西南联交所宜宾分所一楼）。

### 六、公告发布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成都银行网站（[www.bocd.com.cn](http://www.bocd.com.cn)）、成都银行电子采购系统门户网站（<https://pcms.bocd.com.cn/cms/>）、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站（[www.cdggzy.com](http://www.cdggzy.com)）、成都市政府门户网站、成都市国资委网站、成都发布、蓉城政事和金采网（[www.cfcpn.com](http://www.cfcpn.com)）、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http://swueecg.com/#/index>）以公告形式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分行

地址：宜宾市叙州区长江大道东段13号

联系人：连老师

联系电话：0831-2226114

代理机构名称：四川天府阳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51号环球领地金融中心

代理机构联系人：蒋先生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028-81585261

## 八、监督投诉渠道

监督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28-86160418

**注：咨询项目内容、磋商文件内容等相关问题请拨打：028-81585261**

**咨询联交所招采平台注册、文件下载、缴费等相关问题请拨打：028-86123300**